



171512343422



20210708

# 检 测 报 告

莱环科（检）字 2021 年第 Z549 号

项目名称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废气检测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

委托单位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

报告日期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21 年 8 月 9 日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



莱芜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



# 废气检测报告


编号：莱环科（检）字 2021 年第 Z549 号

共 1 页 第 1 页

委托单位	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	检测目的	委托检测		
检测日期	2021 年 8 月 7 日	完成日期	2021 年 8 月 7 日		
设备特征	设备名称： <u>1#2#3#锅炉</u> 污染物处理设施： <u>SCR 脱硝+半干法脱硫+布袋除尘器</u> 排气筒高度： <u>100m</u> 排气筒尺寸： <u>Φ 5.85m</u> 运行负荷： <u>70%</u>				
	设备名称： <u>220t 锅炉</u> 污染物处理设施： <u>低氮燃烧器+SCR 脱硝+动态反应区法 (SDS) 脱硫+布袋除尘器</u> 排气筒高度： <u>80m</u> 排气筒尺寸： <u>Φ3.00m</u> 运行负荷： <u>68%</u>				
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及仪器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仪器名称及型号	管理编号	检出限
	烟气黑度	HJ/T 398-2007	JCP-HB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	LHK-53	----
			便携式综合气象观测仪	LHK-123	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检测结果	2021.08.07	1#2#3#锅炉排气筒 (DA040)	烟气黑度	林格曼黑度 1 级	
		220t 锅炉排气筒 (DA037)	烟气黑度	林格曼黑度 1 级	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不予评价				
以下空白					
报告编写	<u>李佳鹏</u>	审 核	<u>孙 华</u>	签 发	<u>李 宁</u>
编写日期	<u>2021.8.9</u>	审核日期	<u>2021.8.9</u>	签发日期	<u>2021.8.9</u>



## 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、标记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审核、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须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5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单位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6、本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7、未经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

地 址：济南市莱芜区龙潭东大街世纪华联超市三楼

邮 编：271100

电 话：0531-76260279

传 真：0531-76260279